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工程实施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工程实施方案，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2. 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标注▲的工程项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施工范围、施工工期、项目经理信息、执业证书信息。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工程项目	▲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生物食品大楼电梯改造项目（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
3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总工期：18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含设计、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备案等全部工作）。 计划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预计时间 2026 年 7 月）。
4	工程质量和保修要求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2 年，其中防水、保温部分不低于 5 年。免费质量保证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5	验收内容及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且保函有效期应至少覆盖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0%。竣工结算审计完毕后，成交供应商（承包人）将最终审定额的 3%作为质保金缴纳至发包人指定账户，发包人收到质保金后一次性付清全部余款。
7	人员到岗及履约要求	（1）供应商一旦成交，磋商时所报的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工程师及施工机械等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p>(2)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磋商时所报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确需更换时，须报采购人同意，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成交供应商磋商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采购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p> <p>(3)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采购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采购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终止合同，引进新的承包人。采购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建设单位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承包人索赔。</p>
8	材料要求	<p>(1) 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成交供应商选定的材料供应厂家和价格须经采购人和监理单位认可。如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对某种或某些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该要求。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因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p> <p>(2) 如本项目采购人对工程质量有特殊需求的，对主要设备及材料提供不少于三个的参考品牌，对于采购人参考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可选用参考品牌或不低于参考品牌质量标准的其它品牌；采用其它品牌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供磋商小组评审，未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或经磋商小组评审未通过的，成交后只能从采购人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价格不予调整。</p> <p>(3) 对于采购人参考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如认为参考品牌有限定性、唯一性、明显不在同一档次等级的或者其他异议的，应在本项目询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方式提交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p> <p>(4) 满足《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要求。</p> <p>(5) 为保证成交供应商对本工程主材性能要求有充分认识，合理准确报价、公平竞争，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了采购人针对供应商负责采购范围内的影响工程质量和使用寿命的主要设备、材料给定了品牌的参考范围，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给定的参考品牌范围以及对工程所在地设备、材料供货市场作充分调研和考察后，选择适合工程的设备材料进行响应。</p> <p>(6) 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降低设备、材料性能档</p>

		<p>次，当采购人认为承包人的设备、材料性能档次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提供不合格产品的，采购人有权依据采购文件要求，本着同性能档次的原则重新选择确定材料品牌，价格不予调整，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供应商承担。</p> <p>(7) 若供应商因故无法使用响应文件中确定的产品品牌及型号供货时，须将更换理由提交相关书面材料报监理人、采购人书面批准，经监理人、采购人书面批准后，按照采购人在品牌参考表中选定品牌的及型号进行施工，价格不予调整。</p>
9	工程施工重点难点	<p>供应商须充分勘察现场，充分考虑现场情况，拆除、防水、雨季施工、结构加固、管径迁移、结构安全、起重吊装等，合理安排施工技术方案，确保工期内保质保量按期完成。</p>
10	报价须知	<p>供应商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限价（控制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p> <p>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异常，低于市场合理价格，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不限于在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价格、施工措施、方案及其他方面），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下情形不得作为异常低价说明的依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机械、材料自有或闲置； ②自有弃土场土源或与邻近项目签订的土方倒运协议； ③人员闲置； ④亏本让利； ⑤企业市场拓展或品牌宣传； ⑥降低或改变原设计方案、技术工艺、施工标准的； ⑦类似项目业绩； ⑧磋商小组认为不得作为降低投标报价依据的情形。 <p>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p>
12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p>标的名称：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生物食品大楼电梯改造项目（EPC 总承包）</p> <p>所属行业：建筑业</p>
13	其他	<p>1、本项目成交后实行法人约谈制度，采购人将电话并邮件通知成交单位，发包人有权约谈；约谈时法人、项目经理必须到场，第一次约谈，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缺席不到场，扣除施工单位 2 万元违约金，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不到场就</p>

	<p>停止约谈，再次电话并邮件通知成交单位，3日内法人、项目经理仍不参加约谈，业主将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p> <p>2、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做好现场成品保护、现场施工面整理，如因供应商原因对现场成品造成损坏的，由成交人负责维修直至满足原设计及采购人要求，如成交人无法维修的，由成交人与采购人自行协调维修，费用由成交人承担，若成交人拒绝维修或拒绝承担维修费用的，采购人将从成交人工程款中扣除两倍实际维修费用，上不封顶，成品保护及现场施工面整理所有费用均含在响应报价中，供应商自行报价成交后不予调整。</p> <p>3、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出现设计变更减少工程量的，或采购人取消或暂缓部分工程的，或采购人将成交人施工范围内的部分工程（成交人违约为前提）分割给第三方承包，成交人需无条件执行采购人的此类指令，同时也不得就此索赔，或以“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为由要求赔偿损失。</p> <p>4、在成交人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因成交人原因未能按进度计划组织实施，采购人可另行发包给第三方施工，且无需向成交人支付总承包服务费，如另行发包造成工期延误、结算造价超过成交人的响应报价等其他的损失，全部由成交人承担。</p> <p>5、项目措施费为供应商依据图纸和各自的施工组织和技术方案自行报价，供应商所报的措施费为完成该项目施工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涉及的措施费用，措施费中须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中所描述的各项措施费用项目和完成该工程所发生的除该文件中所描述外另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施工需要额外增加的其他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各种检查前卫生清扫、现场布置及接待费等，措施费不得再以工期、环境、设计和施工方案等发生变化为由调整，同时，需考虑因工期紧及现场施工情况，赶工期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可能产生的费用，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列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予调整。</p> <p>6、由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均按成交人报价一次性包死，供应商在确定响应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上涨等一切市场风险因素，成交后材料价格将不作任何调整。</p> <p>7、成交人自行考虑工程材料、设备、运输车辆等运输通道问题，材料、设备等运输车辆进场前，成交人需提前向物业公司报备，成交人需无条件服从物业公司管理。</p> <p>8、成交人自行考虑材料堆场、建筑垃圾堆场、加工区、办公区、生活区等临时设施位置，同时必须采取必要的防火、安全用电措施，成交人不得在施工区搭设办公区、生活区，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列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予调整。若成交人租用的场地列入上市计划，成交人无条件拆除地块建筑物以及相关材料的二次搬运由成交人自行承担，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p>
--	--

	<p>列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再调整。</p> <p>9、采购人在施工期间提出的设计变更（含工程施工期间，因相关验收主管部门颁发新的验收规范导致的变更等），均由成交人负责实施，成交人不得以变更部分的报价低等理由拒绝施工，变更程序执行相关变更管理办法，成交人拒绝施工的，采购人有权停止支付工程款。</p> <p>10、垃圾清运：成交人需及时将本项目的施工、生活垃圾（含原土建单位遗留的垃圾）及时清运，不得在现场堆放或随意丢弃，并满足采购人管理要求，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供应商自行报价，成交后不予调整。</p> <p>11、成交人需自行考虑现场实际情况，充分合理安排施工顺序和时间，不得影响其他区域正常办公和使用。</p> <p>12、成交人应当按质保书相关规定履行维修义务，对于维修不及时，以采购人的书面通知为准，采购人可以直接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代维，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人承担，采购人可从成交人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同时，也不免除成交人对此代维部分工程的质量责任。</p> <p>13、因本项目特殊性，施工期间可能存在多次接待任务，成交人需按采购人要求做好接待时项目内及周边卫生等保障工作，期间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措施费中，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列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成交后不再调整。</p> <p>14、临时施工用水、用电由成交人与采购人自行协调解决，需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管理，期间可能存在的装修押金等一切费用（含临时水电费及加装的临时水电表及施工期间临时水、电费等）均由成交人承担，清单控制价不再单独列费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费用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再调整。</p> <p>15、工程交付前，成交人需委托专业的保洁公司完成项目所有区域精保洁工作，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期间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供应商自行报价，成交后不予调整。如成交人拒绝的或保洁程度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可直接委托第三方保洁公司进行保洁，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均由成交人承担。</p> <p>16、成交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品牌、规格型号、颜色、样式需经采购人认可后方可使用，否则相应的工程量不予认可，同时，施工材料需严格按照监理单位、采购人及物业公司要求堆放。</p> <p>17、本项目为 EPC 交钥匙工程，成交供应商须完成本采购需求约定的全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备案、维保等工作，响应总价已包含完成上述全部工作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施工机械使用费、设计费、勘察测绘费、检测鉴定费、审图费、报</p>
--	--

		<p>规报建费、各项验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p> <p>上述要求与合同不一致，以合同为准。</p>
--	--	--

一、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

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生物食品大楼，地上 12 层，地下 1 层。本项目拟在大楼东侧外立面加装一部无机房载货电梯，采用 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项目实施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加装区域原外墙拆除、改造；
- 2、井道钢筋混凝土基础；
- 3、钢结构玻璃井道建设；
- 4、新增配套供电、自行考虑电源电缆及敷设；
- 5、货梯设备采购安装；
- 6、道路改造；
- 7、绿化移植；
- 8、化粪池等加固改造。（未尽事宜见项目申报书）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井道、各层连廊、连廊与大楼主体结构之间的结构检测鉴定及加固、消防环道迁改（如涉及占用）、室外道路与电梯接驳、雨污水电力电井迁移恢复（如有）、全钢化安全玻璃轿厢及轿厢空调、消防专项设计施工、勘察、测绘、物探、设计、施工图审查配合、报规报建、特种设备监督检验与使用登记、竣工验收备案及质保期内维保服务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内容。

电梯主要参数：额定载重量 $\geq 2000\text{kg}$ ，额定速度等于 1m/s ，停靠 1 层至 12 层（每层停靠）；具体开门方向由成交供应商根据现场勘察及优化方案确定，须满足使用功能及规范要求。

本项目含钢结构设计。

本项目为满足电梯安装需求，须对相关部位进行拆除作业。涉及封窗部分，请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报价。

二、技术标准和具体要求

本采购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安徽省、项目所在地或行业的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和设计文件的要求。技术标准和要

求中所列相关标准如已废止，以国家、行业现行的最新标准为准。

1. 适用标准与规范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安徽省、合肥市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和设计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设计类：《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无障碍设计规范》等；

结构设计类：《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建筑抗震设计规范》《钢结构设计标准》等；

电梯设备类：《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T 7588 系列）、《电梯技术条件》（GB/T 10058）、《电梯试验方法》（GB/T 10059）、《电梯安装验收规范》等；

施工质量类：《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等；

消防类：《建筑防火设计规范》《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等；

安徽省地方标准与规定：安徽省现行相关计价依据、施工规范等。

凡上述标准已废止或更新的，以国家、行业最新现行标准为准。当各标准要求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2. 工程技术要求

2.1 总体要求

本项目采用 EPC 工程总承包方式，供应商须负责从勘察设计到竣工验收备案的全过程，交付标准为“交钥匙工程”。所投电梯、钢结构、消防等全部产品及施工工艺，均须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规范的强制性条款。

2.2 设计技术要求

（1）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完成详细现场勘察、测量、结构检测，并结合大楼原施工图纸（磋商文件附件）进行深化设计。

（2）设计内容须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结构、电气、消防等各专业）、结构加固补强设计、钢结构井道及连廊设计、电梯安装专项设计、消防专项设计及审图修改等。

（3）设计须满足以下条件：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通过特种设备监督检查机构审核；满足报规报建要求。

(4) 因审图或报规报建产生的修改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响应总价不予调整。

2.3 施工技术要求

(1) 基础与底坑：新建电梯底坑须进行防水防渗处理；底坑位置如与地下室交界，须确保结构安全和不破坏原建筑防水体系。

(2) 钢结构井道与连廊：

井道采用钢框架结构，防腐防火涂装须满足设计耐火等级要求；

各层连廊与大楼主体须可靠连接，防水防渗，栏杆安全防护高度及间距满足规范；

连廊活荷载标准值须满足货运要求，并按满载动荷载、风荷载、地震作用进行验算。

(3) 大楼结构加固：因加装电梯及连廊接入所需的结构检测、鉴定、加固、补强全部工作，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并出具检测鉴定报告和加固施工技术文件。

(4) 室外道路与管线：消防环道迁改及一楼出入口接驳道路须满足消防车通行要求；雨污水、电力电井迁移恢复须保证原系统功能正常。

2.4 电梯设备技术要求

见“主要材料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要求”。

3. 施工组织设计要求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至少包括：

(1) 施工总体部署：施工区段划分、施工顺序（基础→钢结构→电梯安装→装饰收尾）、与大楼日常运行的协调方案；

(2) 施工进度计划：各阶段工期安排及关键节点完成时间；

(3) 质量保证措施：各关键工序（基础防水、钢结构焊接、电梯安装等）质量控制方案；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施工区域安全围挡、降噪防尘措施，保证大楼正常使用和师生安全通行，遵守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管理规定；

(5) 成品保护措施：对大楼原有结构、管线、绿化及校园设施的防护，如有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修复；

(6) 应急预案：施工过程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4.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须通过以下全部验收：

-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含钢结构、消防等专项验收）；
- (2) 特种设备监督检验（电梯），取得《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合格证书》；
- (3) 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特种设备使用标志》；
- (4) 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6. 保修售后要求：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1日内派人维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管跑水、爆裂，供电设施漏、断电等），承包人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于4小时内完成应急维修。

(2) 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更换及应急服务，含电梯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每月不少于1次）。

(3) 安装环境：本工程位于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正在进行日常教学科研的生物食品大楼内，施工期间不得中断大楼正常使用。成交供应商须制定详细的施工安全防护方案，做好降噪防尘，确保师生安全通行。

(4) 环保与节能：所投电梯设备须采用节能型电动机，轿厢照明采用LED灯具等高效光源。

(5) 施工中保护大楼原有结构、管线及校园绿化设施，如有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

(6) 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完成报规、报建、消防审查、特种设备报检等全部行政审批手续，相关费用含在响应总价中。

(7) 本项目为EPC交钥匙工程，成交供应商不得以工程量清单中未包含为由提出增补费用。

三、设计图纸

(一) 采购人提供的图纸及资料

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生物食品大楼原建筑施工图纸（含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等相关专业），详见磋商文件附件。

上述图纸仅供供应商了解大楼现状、进行方案设计及响应报价参考。

(二) 成交供应商须完成的图纸及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须根据现场勘察成果及大楼原图纸，完成本项目全部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专业施工图；

结构专业施工图（含钢结构井道、各层连廊、结构加固补强等）；

电气专业施工图（含电梯供电、照明、消防联动等）；

给排水专业施工图（含底坑集水坑及排水泵等）；

消防专项施工图（含防火封堵、防火涂料、井道通风排烟等）；

室外道路及管线迁改施工图；

电梯安装专项设计图。

设计图纸须由具备相应设计资质的单位出具，图签、印章、签字完整。

施工图须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并配合完成报规报建。

因审图、报规报建、现场条件变化等原因产生的设计修改，所需费用包含在响应总价中，不予调整。

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完整施工图纸质文件（不少于2套）及电子版。

四、工程量清单

（一）磋商阶段

本项目为EPC工程总承包，采用总价包干方式。采购人不提供工程量清单，由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大楼原图纸、现场勘察成果及自身设计方案自行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报价。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工程量清单及投标价格明细，编制深度应满足《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安徽省相关计价依据的要求。

供应商须确保工程量清单做到不漏项、不缺项，并充分预估本项目建设内容所涵盖的全部工作量。

（二）结算阶段

成交供应商须在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根据审查通过的施工图纸重新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文件（编制说明完整，编制单位及复核单位印章、签字齐全），作为结算审计的重要依据。

结算依据为：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成交供应商根据施工图纸编制的工程

量清单及控制价文件。超出上述施工图纸范围的工程量，不予计量计价。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参照：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含修编版）、安徽省装配式建筑工程计价定额、安徽省房屋修缮工程计价定额、安徽省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计价定额、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动态调整等。

五、清单控制价

（一）磋商阶段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26.18 万元。供应商响应总价不得超过该限价。

供应商响应时须提供包含响应总价及各类费用明细的报价文件。

（二）结算阶段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图审查合格后编制的清单控制价文件，须包含编制说明，并明确编制单位和复核单位，印章、签字完整。编制说明应包含编制依据、取费标准、材料价格确定方式等内容。

清单控制价文件的编制，须符合第五部分列明的编制依据。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工程量清单及投标价格明细中未包含相关内容为由，提出增加任何费用。自成交至竣工验收合格期间，因市场价格、政策变化、报规报建、审图修改、现场协调、管线处理等任何原因造成的费用增加，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主要材料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要求	备注
1	无机房载货电梯	额定载重量 ≥2000kg	(1) 基本参数 • 类型：无机房载货电梯 • 额定载重量：≥2000kg • 额定速度 1m/s • 停靠层站：12 层 12 站，1 层~12 层每层停靠 • 提升高度：按大楼实际层高，由供应商现场勘察确定 • 开门方向：由供应商结合现场使用需求及方案优化确定 • 开门形式：双折中分门 • 轿厢内净尺寸，面积不小于 4.2m ² ，结合现场实际调整 • 开门净尺寸须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	1. 表中尺寸为最低要求，最终以现场实际踏勘及深化设计为准。 2. 供应商须保证全部功能配置满足验收规范。 3. 所报

		<p>(2) 电源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动力电源：380V/50Hz，三相五线制，零线和地线始终分开 • 照明电源：220V/50Hz，单相，配漏电保护 • 配双电源插槽 <p>(3) 工作环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环境温度：-5℃~+40℃ • 工作环境湿度：0~90%RH • 轿内运行噪声：≤60dB (A) <p>(4) 曳引及驱动系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曳引机：交流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采用双重减震 • 控制方式：VVVF 变频变压调速，单控/并联 • 门机：变频智能化门机 <p>(5) 轿厢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轿厢壁：发纹不锈钢（厚度≥1.5mm），后壁中板为镜面不锈钢，配后壁扁扶手 • 轿厢门：304 发纹不锈钢(厚度≥1.5mm) • 轿厢地坎：硬质耐磨铝合金 • 轿厢地板：防滑大理石地板 • 轿厢吊顶采用 LED 高效能灯具，造型简洁大方；轿厢净高度须结合现场实际条件进行优化设计。 • 轿厢通风：低噪音横流风扇，配通风自动控制功能 • 轿厢空调：电梯专用空调 • 轿厢及厅门类型：全钢化安全玻璃轿厢（观光式） • 防撞护板：设置防撞护板 <p>(6) 厅门及召唤装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厅门：304 发纹不锈钢（厚度≥1.5mm） • 厅门地坎：硬质耐磨铝合金 • 门套：发纹不锈钢 • 厅外召唤面板：发纹不锈钢，配有上下指示器及楼层指示器 • 电梯入口门洞装饰：与原建筑协调，损坏的须修复 	<p>价格含全部轿厢内外配置及安装辅材。</p>
--	--	--	--------------------------

			<p>(7) 轿厢操作及显示装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操作盘面板：发纹不锈钢一体式 • 显示功能：方向指示器、楼层显示器 • 控制按钮：楼层按钮、开关门按钮、紧急报警按钮等，按钮灯点亮指示 <p>(8) 门系统及保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门方式：双折中分门 • 开门尺寸：满足使用需求及规范要求 • 门保护装置：红外线光幕保护 • 门机功能：开门时间自动调整、开门异常自动选层、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门过载保护、门停止运行等 • 轿厢配置 IC 卡控制功能，可根据实际需求选配。 <p>(9) 安全保护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超载保护：超载报警及指示功能 • 限速保护：超速电气保护、超速机械保护 • 终端保护：缓冲器 • 制动保护：抱闸动作双安全检测、智能辅助制动 • 电机保护：电动机过热保护、过载保护、空转保护 • 门区保护：厅轿门旁路检测、停车在非门区报警 • 应急功能：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停电应急照明、警铃报警 • 其他：安全钳、限速器、位置异常自校正 <p>(10) 控制及运行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集选控制运行 • 满载直驶运行 • 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无效内指令消除、误指令取消 • 轿内慢速运行 • 层高自测定 • 运行次数显示 • 待机定期自检 • 故障自动检测及存储 • 同步电机磁极码自学习 • 轿顶检修操作 	
--	--	--	--	--

			<p>(11) 通讯及辅助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五方对讲通讯功能（机房、轿顶、轿厢、底坑、值班室） • 厅外检修显示 • 目的层按钮闪亮 <p>(12) 电磁兼容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抗电磁干扰功能 <p>(13) 消防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防返回基站功能 • 须实现与大楼消防系统的有效联动对接。 <p>(14) 井道相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井道内永久照明 • 井道圈梁、门头梁整改 • 门洞装饰修复 • 厅门门槛石修复 • 召唤孔、消防按钮孔修复 <p>(15) 监控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轿厢内设置高清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 1080P），并接入大楼现有监控系统。 <p>(16) 其他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底坑防水处理 	
2	钢结构井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钢框架结构，须通过结构计算（含满载动荷载、风荷载、地震作用验算） • 防腐防火涂装，满足设计耐火极限和耐久性要求 • 含井道照明、通风排烟设施 	满足规范及验收要求
3	钢结构连廊	宽度、长度、高度满足使用需求和消防规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大楼主体结构可靠连接 • 活荷载满足货运使用要求 • 防水防渗处理 • 安全防护栏杆，高度及间距符合规范 • 防腐防火涂装满足要求 • 连廊及前室整体封闭但需满足消防及排烟要求 • 连廊玻璃需满足保温及节能要求 	满足规范及验收要求
4	结构加固材料	按检测鉴定报告和加固设计方案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楼因加装电梯及连廊连接所需的全部加固补强材料 • 包括但不限于：碳纤维布、结构胶、 	需由有资质的单位实施

		定	钢板、植筋材料等 • 须出具材质证明及复检报告	
--	--	---	----------------------------	--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1 日内派人维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管跑水、爆裂，供电设施漏、断电等），承包人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于 4 小时内完成应急维修。

③其他要求：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更换及应急服务，含电梯设备定期维护保养（每月不少于 1 次）。

7. 违约责任：见合同约定

8. 其他要求（安装环境、配套工作和绿色、节能、环保要求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1）安装环境：本工程位于合肥工业大学翡翠湖校区正在进行日常教学科研的生物食品大楼内，施工期间不得中断大楼正常使用。成交供应商须制定详细的施工安全防护方案，做好降噪防尘，确保师生安全通行。

（2）环保与节能：所投电梯设备须采用节能型电动机，轿厢照明采用 LED 灯具等高效光源。

（3）施工中保护大楼原有结构、管线及校园绿化设施，如有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

（4）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完成报规、报建、消防审查、特种设备报检等全部行政审批手续，相关费用含在响应总价中。

（5）本项目为 EPC 交钥匙工程，成交供应商不得以工程量清单中未包含为由提出增补费用。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总价（扣除暂列金如有）即为签约合同价。除合同约定可以调整的情形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补充说明：本项目为 EPC 交钥匙工程，成交供应商须完成本采购需求约定的全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备案、维保等工作，投标总价已包含完成上述全部工作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施工机械使用费、设计费、勘察测绘费、检测鉴定费、审图费、报规报建费、各项验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

七、验收标准

1.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1）竣工验收分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和特种设备专项验收两部分，均须合

格通过。

(2)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承包人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含设计图纸及变更范围内的全部工作);

承包人完成竣工资料整理(含竣工图纸、施工记录、检测报告、材料合格证明等);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及完整竣工资料;

发包人收到申请后 28 日内组织勘察(如有)、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 特种设备专项验收:

电梯安装调试完成后, 承包人须向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申请监督检验;

电梯须取得《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合格证书》;

取得合格证书后, 承包人须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上述两证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取得, 作为竣工验收的前置条件。

(4)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工程进入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2.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执行通用条款。

3.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验收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消防专项验收合格(如需);

钢结构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结构加固工程验收合格;

室外道路、管线迁改等工程验收合格;

竣工资料归档完整, 满足学校及城建档案归档要求。

(2) 验收中发现的质量缺陷, 承包人须无条件整改直至合格。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 由承包人承担逾期竣工违约责任。

(3) 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 发包人有权拒绝接收, 承包人不得将工程交付使用。

(4) 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注: 未尽事宜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